

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2024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院全称 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

二、办学层次 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 合肥市大学城九龙路

四、办学类型 民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专业学科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学费	备注
合计				900	2620		
440601	市政工程技术	3 年	土木建筑	20	50	7800	
530304	会计信息管理	3 年	财经商贸	20	50	7800	
530602	连锁经营与管理	3 年	财经商贸	20	50	7800	
530205	财富管理	3 年	财经商贸	20	50	7800	
530601	工商企业管理	3 年	财经商贸	20	50	7800	
520704	健康大数据管理与服务	3 年	公共管理与服务	20	60	7800	
590101	社会工作	3 年	公共管理与服务	20	50	7800	
510102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年	电子与信息	30	80	8800	
510203	软件技术	3 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8800	
530605	市场营销	3 年	财经商贸	30	80	8800	
550106	环境艺术设计	3 年	文化艺术	20	80	8800	
440502	建设工程管理	3 年	土木建筑	20	80	8800	
510207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3 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8800	
510204	数字媒体技术	3 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8800	
510204	数字媒体技术	3 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13000	定向班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专业学科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学费	备注
510206	云计算技术应用	3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8800	
530809	智能物流技术	3年	财经商贸	20	50	8800	
560206	影视动画	3年	新闻传播	20	50	8800	
440105	风景园林设计	3年	土木建筑	20	50	8800	
510101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3年	电子与信息	20	50	8800	
550103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3年	文化艺术	20	50	8800	
510209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3年	电子与信息	30	80	8800	
500405	空中乘务	3年	交通运输	20	80	8800	
440101	建筑设计	3年	土木建筑	30	80	9600	
440501	工程造价	3年	土木建筑	30	80	9600	
510201	计算机应用技术	3年	电子与信息	50	150	9600	
510215	动漫制作技术	3年	电子与信息	30	80	9600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3年	财经商贸	30	80	9600	
530701	电子商务	3年	财经商贸	40	100	9600	
530701	电子商务	3年	财经商贸	20	80	13800	定向班
550113	广告艺术设计	3年	文化艺术	20	90	9600	
510205	大数据技术	3年	电子与信息	20	90	9600	
50060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年	交通运输	40	100	9600	
520802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年	医药卫生	20	80	9600	
460301	机电一体化技术	3年	装备制造	20	100	9600	
570102K	学前教育	3年	教育与体育	40	130	9600	师范类
570312	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	3年	教育与体育	20	40	12800	

招生专业及计划以省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4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4年3月21日10:00至3

月 25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 (www.ahzsks.cn) 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4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3 个专业志愿和专业服从志愿。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 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 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

(一) 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退役军人除外)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 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 300 分, 其中语文、数学每科 120 分, 英语 60 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报考我校的普通高中毕业考生不使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认定文化素质合格。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重点考查考生职业人文素养、职业认知能力、沟通表达能力、综合分析能力等。职业适应性测试由我校统一组织命题，总分为 300 分，测试时间 60 分钟。采取线下测试的方式进行。

3. 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专业能力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专业知识为基本依据，重点考查综合专业能力；技术技能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技术技能为基本依据，以操作考试为主，重点考查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职业技能考试由我校统一组织命题，总分为 300 分，测试时间 60 分钟。采取线下测试的方式进行。

报考各专业须参加的职业技能考试科目见下表。

考试科目	考试对象	考试形式
职业技能考试一	报考财富管理、大数据与会计、会计信息管理、连锁经营与管理、电子商务、电子商务（定向班）、工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智能物流技术、社会工作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线下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二	报考计算机应用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应用、云计算技术应用、大数据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软件技术、动漫制作技术、数字媒体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三	报考空中乘务、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四	报考环境艺术设计、广告艺术设计、数字媒	

	体艺术设计、数字媒体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定向班）、影视动画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五	报考建筑设计、工程造价、风景园林设计、市政工程技术、建设工程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六	报考电子竞技运动与管理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技能考试七	报考学前教育、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健康大数据管理与服务专业的中职毕业生	

职业适应性测试和职业技能考试具体测试方式、要求、内容、大纲等，我校网站（<https://www.hfitu.cn/>）另行通知。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4年3月10日 上午9:00—11:30	省统考：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或职业技能考试	2024年3月30日至4月14日	校考： 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我校网站公布为准。

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考生须在校考前缴纳100元报名测试费。现金、支付宝和微信支付均可。（依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行我省高等院校自主招生报名考试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皖发改价费函[2024]28号））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缴纳报名测试费的考生，可在测试前，自行打印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方法，我校网站（<https://www.hfittu.cn/>）另行通知。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

（1）成绩查询：学校测试成绩由我校统一公布。

（2）成绩复核：公布后，考生如对测试成绩有疑问，可在测试成绩公示期间，到我校招生办公室提交书面成绩复核申请，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我校受理后，于1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逾期不再受理。

（五）录取成绩

根据招生计划、考生数和测试成绩等因素，我校划定校考合格分数线，按照报考类别和报考志愿，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退役军人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按省统一合格线分数计）。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20%+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80%。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预录取规则：录取遵循“分数优先”原则，即按照考

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

2. 递补预录取规则：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2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 退役士兵报考我校，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录取规则与普通高中考生或中职考生相同。

4.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请于3月30日前将材料打包发到我院招生办邮箱：zsb@hfitu.cn。经学校资格审核，在学校网站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予以优先免试录取。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10名）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4年4月16日，我校招生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须在2024年4月23-25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

3. 递补录取确认：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按规定，如我校招生总计划在录取确认后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2024年4月28-29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注意：已取得预录取资格并主动放弃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已被我校或其它学校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

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安徽省发改委价费处备案并获批后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备案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 <https://www.hfitu.cn> 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我校举报电话：0551-63619113，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合肥信息技术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1-63690888

（二）学校网址：<https://www.hfitu.cn>